

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 113 年 3 月

案號	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	結案情形
112 教 正 00 19	設施改善情形： ◆ 產生行政變革績效 教育部已就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17 條，授權主管機關得為先行暫時處分，爾後處理不適任校長，將依此見解衡酌妥處。	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113.03.14 第 6 屆第 44 次會議決議：糾正案結案。

資料來源：各常設委員會、委員會管理系統、各委員會決議通知單
 編製單位：綜合業務處